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THK<sup>com</sup> Labs

## 华检医疗 (1931.HK)

**ETHK Labs Inc.**  
**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IVD Medical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1)

###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有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本年度將錄得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綜合溢利不超過約人民幣42.2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綜合溢利約為人民幣260.4百萬元。本年度未經審核綜合溢利下降主要歸因於：(i)毛利率下降導致毛利減少約人民幣184.8百萬元，主要受體外診斷行業競爭加劇所影響；(ii)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68.0百萬元，乃因本集團擬於美國進行雙重上市所產生之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包括支付予法律顧問、核數師、財務顧問及其他專業服務供應商之費用，該等費用用於編製上市文件及相關監管申報；及(iii)融資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4.5百萬元，乃因本集團為支持業務擴張及營運資金需求增加借款，導致利息支出增加。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最終敲定本集團本年度之財務報表。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參照本集團本年度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及董事會現有資料所作初步評估，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並可能因進一步審閱而作出調整。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賢雅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林賢雅先生、陳兆基先生及易笑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姚海雲女士及劉飛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仲人前博士、徐達先生及張建磊先生組成。

本公告所載之若干數字已進行四捨五入調整。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若干假設、現行估計及預測。實際結果可能有所不同。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概不構成亦不得倚賴作為本集團當前或未來營運或財務表現之任何衡量、指標、陳述或保證。